# 福建省水利厅文件

闽水审批 [2024] 116号

##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 闽江上游防洪提升工程(建宁段)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审查意见

#### 三明市水利局:

你局《关于申请审查闽江上游防洪提升工程(建宁段)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收悉。我厅委托项目评审中心组织专家对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审,形成了评审意见(详见附件)。经研究,我厅基本同意该评审意见。审查意见如下:

#### 一、工程建设必要性

建宁县位于福建省西北部,为三明市下辖县。本工程位于建宁县境内,主要分布于濉溪镇、溪口镇及黄坊乡3个乡镇,涉及

金溪干流、都溪、杨林溪、溪口小溪、林委小溪、开山溪和黄坊溪。由于现状部分河段防洪标准低,局部岸坡冲刷侵蚀,部分乡镇未设防,防洪减灾体系不完善,因洪致灾依然严重。闽江上游防洪提升工程(建宁段)的实施,将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建宁县防洪排涝能力,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。因此,工程建设十分必要。

本工程堤线布置符合已批复的岸线要求。

#### 二、工程任务和建设规模

工程任务以防洪为主,兼顾排涝。建设内容和规模:新建防洪堤(护岸)总长14.224公里,其中新建防洪堤长3.331公里,护岸长10.893公里;新建闸泵1座、穿堤箱涵1座、消能跌坎2座、排水涵管12处。

#### 三、设计标准和建筑物级别

本工程规划城区溪口堤段、高沙洲堤段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, 防洪堤及穿堤建筑物级别为 4 级; 其余堤段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, 防洪堤及穿堤建筑物级别为 5 级。

按设计流量溪口闸泵建筑物级别为 3 级,设计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,校核洪水标准为 100 年一遇;按设计流量袁庄箱涵建筑物级别为 3 级;排水涵管级别为 5 级。

规划城区溪口堤段、高沙洲堤段排涝标准为10年一遇;其余堤段排涝标准为5年一遇。

工程区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。

#### 四、工程布置及建筑物

基本同意各段防洪堤、护岸及穿堤建筑物总体布置方案。工程具体内容如下:

- 1. 溪口堤段: 位于濉溪溪口社区河段左岸,从溪口大桥下游山头始,至本次拟建溪口闸泵止。新建防洪堤长 0.109 公里;新建溪口闸泵 1 座,位于溪口溪与濉溪汇合口处,闸孔总净宽 18米,闸槛高程 285.60米,采用全贯流潜水泵,设 6 台机组、单机容量 400千瓦,设计扬程 6.15米,单机设计抽排流量 3.33 立方米每秒。
- 2. 高沙洲堤段: 位于濉溪支流杨林溪汇合口右岸, 从坑井居民区上游山头始, 至汇合口已建防洪堤止。新建防洪堤长 0.99 公里, 新建排水涵管 3 处。
- 3. **袁庄堤段**: 位于濉溪廖家坊、大源村及袁庄村河段右岸,其中防洪堤从袁庄村上游工厂始,至袁庄村附近高地止; 护岸 A 段从廖家坊上游山头始,至汇合口左岸现状挡墙止; 护岸 B 段从汇合口右岸现状挡墙始,至大源村山头止。新建防洪堤(护岸)总长 2. 089 公里,其中新建防洪堤长 0. 92 公里,新建护岸长 1. 169 公里,新建排水箱涵 1 座,即袁庄箱涵,总净宽 18 米;新建涵管 3 处。
- 4. 水西堤段: 位于濉溪水西村河段右岸,其中防洪堤从合水口电站右岸下游高地始,至水西村下游高地处止; 护岸从合水口水电站下游右岸始,至坑东下游高地止。新建防洪堤(护岸)

总长 1.554 公里, 其中新建防洪堤长 1.312 公里, 新建护岸长 0.242 公里, 新建排水涵管 6 处。

- 5. 马元堤段: 位于濉溪支流开山溪马元村河段两岸,其中护岸A段从厦家湾下游山头始,至丁家坊滚水坝止;护岸B段从丁家坊交通桥始,至丁家坊下游支流汇合口止;护岸C段从墩于上始,至马源村委会止;护岸D段从马源村委会始,至马源村下游河道转弯处止;护岸E段从马源村下游河道转弯处,至大菓窑村交通桥止;护岸F段从大菓窑村交通桥,至西山村河道转弯处止;护岸G段从大菓窑村交通桥始,至西山村河道转弯处止;护岸G段从大菓窑村交通桥始,至西山村河道转弯处止。新建护岸总长7.276公里。
- 6. **蒋上堤段**: 位于濉溪支流蒋上溪两岸,其中护岸 A 段从芦家排上游山头始,至芦家排下游交通桥止;护岸 B 段从芦岭村上游支流汇合口处始,至勾桥附近止。新建护岸总长 2.206 公里,新建消能跌坎 2 座。

#### 五、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

工程永久征地面积 347.5 亩,临时用地面积 412.3 亩。拆迁房屋面积 236 平方米。

### 六、工程工期及投资

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36 个月。

工程总投资为 32752.95 万元,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28635.09 万元,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投资 2173.27 万元,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827.20 万元,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1116.49 万元。

附件: 闽江上游防洪提升工程(建宁段)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

福建省水利厅 2024年9月1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,厅计财处、项目评审中心,建宁县人民政府、生态环境局、自然资源局、水利局,建宁县闽江上游防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,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福建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4年9月19日印发

